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 使用场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核技术利用》（HJ 1326-2023）的有关规定，本次验收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公司计划在 27-E 单元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在 27-E 厂房内新增 11 种射线装置。截止验收时，已有 VJT-90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VJT-160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VJT-200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VJT-450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VJT-XQUIK II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VJT-XQUIK III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共计 6 种型号的装置在调试区进行生产、调试且委托检测，其余型号装置尚未进行生产或委托检测。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取得了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本项目的环评批复文件（苏环核评字[2023]E011 号），本项目已完成许可。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及其审批意见一致。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项目已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取得相应批复，验收时已落实了防治污染的措施，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为 500 万元。

1.2 施工简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已纳入施工合同内，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与资金得到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号：瑞森（验）字（2025）第 017 号）的编制。

2025 年 5 月 26 日，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召开了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组，特邀专家 2 名。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落实本项目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具备 II 类射线装置所需的防护措施条件，其运行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符合辐射防护和环境保护的要求，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合格。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主要验收核查内容

2.1.辐射安全许可证持证情况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辐射安全许可证证书编号：苏环辐证[E1113]；许可种类和范围为：生产、销售、使用 II 类、III 类射线装置；有效期至：2027 年 7 月 4 日。

2.2.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运行情况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成立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由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负责射线装置的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日常事务管理。验收时，辐射安全管理委员会正常运行。

2.3 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配备情况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为本项目配备 3 台辐射巡测仪、15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

2.4 人员配备及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情况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为本项目配置 15 名辐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均参加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并通过考核，证书均在有效期内。

2.5 放射源、射线装置及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台账管理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放射源、非密封放射性物质。本项目在 27-E 厂房内建立射线装置使用台账，辐射工作人员使用射线装置等需登记详细使用情况。

2.6 放射性废物台账管理情况

本项目无放射性废物产生。

2.7 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建立完善的辐射安全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3.1 其他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风险防范措施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建立相应的辐射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公司已定期组织辐射事故应急演练。

（2）环境监测计划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制定了辐射环境监测方案，按照方案日常进行自主监测，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辐射工作场所周围的辐射环境水平开展 1-2 次监测。截止验收时，监测结果均未出现异常。

3.2 配套设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

3.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惜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4、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整改。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6 日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5 月 26 日，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根据《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5）第 017 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 核技术利用》（HJ 1326）、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星龙街 428 号苏春工业坊。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公司于 27-E 单元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在 27-E 厂房内新增 11 种型号射线装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从取得辐射安全许可证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500 万元，其中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投资总概算为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自带铅房，铅房四面、防护门及顶部和底部均采用铅板+钢板进行屏蔽。

（二）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和其他管理要求落实情况

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本项目调试区设置了电离辐射警告标志、视频监控、通风换气系统，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上设置了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工作状态指示灯、紧急停机按钮、钥匙开关、门机联锁。公司为本项目配备了 3 台辐射巡测仪、15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辐射工作人员工作期间随身佩戴个人剂量计。

辐射安全管理：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设立了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并以文件形式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三、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现阶段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其批复一致，无变动情况。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辐射工作场所与环境辐射水平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二）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估算，本项目所致辐射工作人员和公众的年有效剂量分别满足环评批复的 5mSv/a 和 0.1mSv/a 的剂量约束值要求。

五、验收结论

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认真履行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审批和许可手续，落实了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严格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相关的验收文档资料齐全，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及措施运行有效，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验收组一致同意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项目（苏环核评字[2023]E011 号）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一）每年请有资质单位对项目周围辐射环境水平监测 1~2 次，监测结果上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二）积极配合生态环境部门的日常监督核查，按照《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许可管理办法》要求，每年 1 月 31 日前将年度评估报告上传至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

（三）除本期验收的 VJT-90、VJT-XQUICK II、VJT-XQUICK III、VJT-450、VJT-160、VJT-200 型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外，本项目其他型号（VJT-110、Vertex130、VJT-130、VJT-225、VJT-320）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投产后，应及时开展射线装置辐射防护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监测报告应随本验收报告存档。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伟杰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扩建 X 射线装置生产、销售、使用场所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叶伟翔
杨磊